证券代码：688315　　证券简称：诺禾致源　　公告编号：2021-004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公司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就公司 2020 年年度董事会的运转情况拟订了《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上述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总经理就公司 2020 年年度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拟订了《2020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上述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就公司 2020 年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拟订了《2020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上述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拟订了《2020 年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0 年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上述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和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项目人员在审计过程中独立、客观和公正，认真负责，表现出了良好的专业水准。因此，公司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表决结果：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上述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财务决算报告、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经过全员的共同努力，各项工作得到不断巩固和加强，业务领域不断扩大，公司业务保持稳定发展。公司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上述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0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34,442,805.32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39,135.05 元，提取盈余公积 444,287.8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68,083,568.36 元，其中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2020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 304,178,415.52 元。

从公司的长远发展考虑，公司发展需要进一步的资金支持，因此公司就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配。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表决结果：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上述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对 2021 年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1、与天津食安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李瑞强回避表决，由其他四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上述议案。

2、与北京诺禾心康基因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王其锋回避表决，由其他四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上述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因补充流动资金向银行借款计划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 2021 年拟向银行申请取得不超过人民币 8.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实际借款总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借款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所需，不作其他用途。公司在前述范围内与银行或第三方金融机构借款的手续文件，授权公司董事长李瑞强签署。

表决结果：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上述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业绩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拟订了《2021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上述议案。

本议案中 2021 年度公司董事的薪酬方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表决结果：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上述议案。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召开时间、地点及内容将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上述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315　　证券简称：诺禾致源　　公告编号：2021-005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加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 3 人，实际参加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丽华女士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就公司 2020 年年度监事会的运转情况拟订了《202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财务决算报告、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经过全员的共同努力，各项工作得到不断巩固和加强，业务领域不断扩大，公司业务保持稳定发展。公司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以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对 2021 年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1、与天津食安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与北京诺禾心康基因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监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业绩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 2021 年监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因补充流动资金向银行借款计划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 2021 年拟向银行申请取得不超过人民币 8.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实际借款总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借款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所需，不作其他用途。公司在前述范围内与银行或第三方金融机构借款的手续文件，授权公司董事长李瑞强签署。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我们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包含本数）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315　　证券简称：诺禾致源　　公告编号：2021-006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32 名，注册会计师 23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114 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立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4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2.46 亿元。2020 年度立信为 5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所审计上市公司主要分布在：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69 家）、医药制造业（41 家）、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9 家）、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38 家）、专用设备制造业（37 家）等。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62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张帆	2007 年	2003 年	2012 年	2018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石爱红	2010 年	2009 年	2012 年	2018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雪霏	2003 年	2000 年	2010 年	2020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姓名：张帆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 年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 年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姓名：石爱红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 年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8 年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 年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 年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姓名：王雪霏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及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将在 2020 年的费用基础上，结合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以及相关审计工作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与立信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立信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和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项目人员在审计过程中独立、客观和公正，认真负责，表现出了良好的专业水准。因此，公司拟聘请立信负责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对于《关于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了解到，立信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和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项目人员在审计过程中独立、客观和公正，认真负责，表现出了良好的专业水准。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拟聘请立信负责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于《关于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立信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和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项目人员在审计过程中独立、客观和公正，认真负责，表现出了良好的专业水准。因此，公司拟聘请立信负责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

立信的聘任资格及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聘请立信负责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315　　证券简称：诺禾致源　　公告编号：2021-008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2021 年 5 月 24 日，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与天津食安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瑞强先生回避表决，4 位非关联董事全部投票同意；《与北京诺禾心康基因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其锋先生回避表决，4 位非关联董事全部投票同意。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预计 2021 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常商业行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了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相关协议或合同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定价原则或者按照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原则确定，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将《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在审议具体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回避表决。

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在公平公正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前提下，公司制定了《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项议案经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

董事会对上述议案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遵循了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相关协议或合同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合理的，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定价原则或者按照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原则确定，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北京诺禾心康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0.20	48.67	187.29	0.11	/
	小计	300.00	0.20	48.67	187.29	0.11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天津食安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900.00	100	196.31	602.58	100	因疫情恢复，公司食堂开放时间及容量恢复
	小计	900.00	100	196.31	602.58	100	/
合计		1,200.00	/	244.98	789.87	/	/

注 1：上表中占同类业务比例=该关联交易发生额/2020 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注 2：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因 5 月账务尚未结账，为保证披露数据的准确性，采用的是 2021 年 4 月 30 日数据（该数据未经审计）。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北京诺禾心康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250.00	187.29	/
	小计	250.00	187.29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天津食安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900.00	602.58	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公司食堂开放时间、容量受限所致。
	小计	900.00	602.58	/
合计		1,150.00	789.87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信息

（1）天津食安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瑞才

主要股东：李瑞才 100%持股

成立日期：2015 年 9 月 30 日

经营范围：餐饮管理、餐饮服务，预包装食品零售，蔬菜、肉类、水产品、禽蛋类批发兼零售，粮食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天津市武清开发区福源道北侧创业总部基地 B07 号楼地下 1 层

2020 年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人民币万元）：总资产为 43.78 万元；净资产为-11.71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为 614.60 万元；净利润为-0.95 万元。

（2）北京诺禾心康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687.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文锋

主要股东：北京锋行医疗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58.18%

成立日期：2016 年 12 月 7 日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会议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企业管理；计算机系统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技术检测；软件开发；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医疗器械Ⅰ,Ⅱ类、日用杂货。（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 2 号院 1 号楼 4 层 17 室

2020 年该公司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为 709.60 万元；净资产为 483.8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为 714.25 万元；净利润为-239.06 万元。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	天津食安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瑞强之弟担任执行董事、经理且持有 100%股权的公司
2.	北京诺禾心康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王其锋担任董事的公司；公司持有其 14.55%股权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 2021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接受关联方提供服务等，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生产需要，是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的，并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各方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在较大程度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上述关联方长期、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是在公平的基础上按市场规则进行，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上述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有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上述交易的独立意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前述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预计 2021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市场行为，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允，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上述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有关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前认可意见》；

（三）《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315　　证券简称：诺禾致源　　公告编号：2021-010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取得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王其锋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王其锋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鉴于王其锋先生在公司上市时尚未取得由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指定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指定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其锋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代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

2021 年 4 月，王其锋先生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第十二期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于 2021 年 5 月考核合格并获得了由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资格备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王其锋先生自取得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起正式履行职责。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82837801-889

电子邮箱：ir@novogene.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301 号楼 101 栋

特此公告。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315　　证券简称：诺禾致源　　公告编号：2021-007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主要原因系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及经营模式，公司基于主营业务的发展现状、支持公司必要的战略发展需求等进行综合判断，公司正处于加速提升、扩充和发展的阶段，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产品研发、产能建设等，不断提升公司技术实力与核心竞争力。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34,442,805.32 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39,135.05 元，提取盈余公积 444,287.8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68,083,568.36 元，其中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 304,178,415.52 元。

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实际情况，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保证公司可持续性发展，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 2020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39,135.05 元，公司 2020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所属行业为生物医药相关服务中的基因测序专业技术服务，具有智力密集、科技含量高、产业附加值大、辐射带动作用强等特点。

当前，生物技术在引领未来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战略地位日益凸显，现代生物技术的一系列重要进展和重大突破正在加速向应用领域渗透。我国政府为加快推进生物技术与生物技术产业发展，打造国家科技核心竞争力和产业优势，对于生物产业，尤其是基因测序领域，加大了产业扶持力度，先后推出了多项相关政策、规划等产业指导。

生物产业是当今发展最快的行业之一。进入 21 世纪以来，以分子设计、基因操作和基因组学为核心的技术突破，推动了以生命科学为支撑的生物产业深刻改革，生物技术进入大规模产业化的加速发展新阶段，生物医药、生物农业日趋成熟，生物制造、生物能源、生物环保快速兴起，对解决人类面临的人口、健康、粮食、能源、环境等主要问题具有重大战略意义。

生物技术进入大规模产业化的发展，必将加速行业内企业的优胜劣汰，迫使生物技术企业聚焦新产品、新技术研发投入，提高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依托高通量测序技术和生物信息分析技术，建立了通量规模领先的基因测序平台，并结合多组学研究技术手段，为生命科学基础研究、医学及临床应用研究提供多层次的科研技术服务及解决方案；同时，基于在基因测序及其应用领域的技术积累，自主开发创新的基因检测医疗器械。

目前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全球市场开发以及产能建设等。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90,027,645.77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39,135.05 元，公司维持了较为稳定的盈利能力，因疫情影响的业务基本恢复，整体财务状况向好。

2021 年，公司将继续保持研发投入比，加快研发重点项目进度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增强核心竞争力。同时，为适应经营规模的快速发展，公司将进一步提升质量管控和内部管理水平，不断做大做强，为全体股东创造较好的投资回报。在此过程中，公司需要更多的资金以保障目标的实现。

（四）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

主要原因系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及经营模式，公司基于主营业务的发展现状、支持公司必要的战略发展需求等进行综合判断，公司正处于加速提升、扩充和发展的阶段，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产品研发、产能建设等，不断提升公司技术实力与核心竞争力。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2020 年末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主要用于研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他扩大产能建设及生产经营发展等方面。公司未分配利润相关收益水平受宏观经济形势、资产质量变动、资产利率水平等多种因素的影响。

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有利于为公司提供必要的、充足的资金，提升财务稳健性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持续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从公司的长远发展考虑，公司发展需要进一步的资金支持，因此公司就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配。

我们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综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以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